

证券代码：600232

证券简称：金鹰股份

公告编号：2026-018

浙江金鹰股份有限公司 第十一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浙江金鹰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6年7月10日以电子通讯的方式向全体董事发出第十一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通知，并于2026年7月15日以通讯方式召开。应参与表决董事9名，实际参与表决董事9名，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合法有效。

会议由公司董事长傅国定先生主持，经与会董事审议并以投票表决的方式通过了《关于出售子公司股权的议案》。同意以1,333.90万美元的价格向HAI MINH TEXTILE JOINT STOCK COMPANY转让我公司持有的GOLDEN EAGLE (VIET NAM)HEMP INDUSTRY COMPANY LIMITED 58%的股权，并授权公司管理层办理本次股权转让的具体事宜（包括但不限于签署相关协议、办理交割事项及工商变更登记手续等）。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出售子公司股权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19）。

表决情况：9票赞成；0票弃权；0票反对。

特此公告。

浙江金鹰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7月16日